

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國外(含大陸地區)學術交流補助出國報告書

(請於回國後一個月內填寫並繳交)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報 告 人 姓 名		服 務 單 位			
學 術 交 流 時 間		地 點			
申 請 目 的					
報告內容包括下列各項：（請另備 A4 大小紙張書寫） 一、學術交流經過 二、與會心得 三、考察參觀活動（無是項活動者省略） 四、建議 五、攜回資料名稱及內容 六、其他					
申 請 人		系 所 主 管		院 長	
研 發 處		人 事 室		主 計 室	
校 長					